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2022年9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用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马宁、赵玮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李峻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20日披露的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》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李峻雄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现由于工作安排调整，指派徐利君替换李峻雄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

徐利君，2014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

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4年9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徐利君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3日